高邑县人民政府
关于提请审议2026年第一次预算调整方案（草案）的议案

县人大常委会：

今年以来，受土地出让收入不及预期等因素影响，预计重点项目支出缺口25408万元，拟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25408万元弥补，并对2026年县级预算进行调整。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》《河北省预算审查监督条例》等有关规定，现将《2026年第一次预算调整方案（草案）》提请县第十八届人大常委会第二次会议审议。

2026年10月31日

关于2026年第一次预算调整方案（草案）的说　明

——2026年11月8日在高邑县第十八届人大常委会第二次会议上

高邑县财政局局长　孙伟涛

主任、各位副主任、各位委员：

我受县政府委托，现将2026年第一次预算调整方案（草案）说明如下：

今年以来，受土地出让收入不及预期等因素影响，预计重点支出缺口25408万元。为确保财政收支平衡，充分发挥资金使用效益，拟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25408万元弥补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》等法律法规规定，需对2026年县级一般公共预算进行调整。现就《2026年第一次预算调整方案（草案）》进行说明。

年初预算安排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6000万元，本次增加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25408万元，累计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31408万元。县级一般公共预算总收支由已批准预算数227940万元增加到253348万元，收支平衡。增加动用的25408万元，主要用于人员工资调整以及其他必保事项的刚性支出。

以上县预算调整方案说明连同预算调整方案（草案），请一并予以审议。

高邑县人民政府
2026年第一次预算调整方案（草案）

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》《河北省预算审查监督条例》等有关规定，现提出2026年第一次预算调整方案（草案）如下：

年初预算安排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6000万元，本次增加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25408万元，累计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31408万元。县级一般公共预算总收支由已批准预算数227940万元增加到253348万元，收支平衡。增加动用的25408万元，主要用于人员工资调整以及其他必保事项的刚性支出。

附件：2026年县级一般公共预算调整方案（草案）

附件

2026年县级一般公共预算调整方案（草案）

单位：万元

收　入				支　出			
科目名称	年初预算	本次增减（+—）	本次调整预算	科目名称	年初预算	本次增减（+—）	本次调整预算
一、一般公共预算收入	79202		79202	一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	222989	25408	248397
二、上级补助和转移支付收入	92776		92776	二、上解支出	-2361		-2361
三、债务转贷收入	5100		5100	三、债务还本支出	7312		7312
四、上年结余收入	44862		44862				
五、调入资金							
六、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	6000	25408	31408				
合计	227940	25408	253348	合计	227940	25408	253348